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12 June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6 月 13 日，纽约

报告草稿

报告员：罗德里格·埃德加·乔福·蒙古先生(喀麦隆)

增编

方案问题：2026 年拟议方案预算

(项目 3(a))

方案 3

裁军

1. 在 2025 年 5 月 19 日第 12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 2026 年拟议方案计划方案 3(裁军)和 2024 年方案绩效(A/80/6 (Sect. 4))。

讨论情况

2. 各代表团对裁军事务厅的工作及其面对复杂和不断恶化的全球安全环境，努力在严格有效的国际监督下促进全面彻底裁军表示赞赏。若干代表团重申致力于和支持多边主义，并支持裁军厅努力以非政治化方式，严格按照会员国授权，公正执行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各项决定。

3. 关于第 4.1 段，一个代表团指出，将前一年拟议方案计划中“加剧这种关切”的措辞改为“加剧了紧迫性”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关于第 4.2 段，该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关于各国立场源自安全环境的提法，以及第 4.6(a)段暗示裁军努力取决于一个有利环境而非促进建立一个有利环境。



4. 一个代表团承认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面临持续挑战，并关切地注意到新出现的威胁频发。该代表团强调，合作与妥协是履行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义务的必要条件。
5. 一个代表团对第 4.3 段中提及的《保护我们的共同未来：裁军议程》表示了关切，并指出某些内容未得到所有会员国的支持。该代表团认为，该议程是秘书长的倡议，不是由会员国制定的。
6. 各代表团重申加速实现无核武器世界进程的必要性，因为核武器对人类构成生存威胁。强调指出必须以透明、可核查、不可逆转和有时限的方式彻底禁止和消除核武器。
7. 各代表团欢迎裁军厅就《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开展的工作，该条约是核裁军、核安保和民用核能繁荣的基石，并欢迎该厅推动《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的工作。一个代表团认为，核不扩散与消除现有核武器同样重要。强调了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合作以及促进和平利用核能与裁军的重要性。
8. 有代表团认为，现有的多边军备控制和裁军机制在稳定国际安全和秩序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该代表团指出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的作用，并表示国际社会必须反对选择性和功利主义。该代表团着重指出和平利用科学技术的合法性，并鼓励裁军厅采取措施，有效执行大会关于尤其在国际安全范畴内促进和平利用科学和技术的国际合作的各项决议。
9. 裁军厅因努力促进全球军事支出教育而受到赞扬。一个代表团遗憾地指出，军事支出和冲突有所增加，而和平协议仍难以达成。该代表团强调了对教育、卫生和安全而非武器进行投资的重要性。
10. 各代表团呼吁通过简化项目设计、减少文件数量和会议次数、消除冗余及改进协调来提高方案执行效率。关于列出裁军审议委员会会议次数的表 4.10，一个代表团对使用这一指标提出质疑，并建议通过减少会议次数来提高效率。
11. 一个代表团表示赞赏在第四次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期间提供的支持，该大会取得了成功并达成了共识。裁军厅因努力为中美洲和多米尼加共和国制定关于防止和打击非法贩运和扩散枪支、弹药和爆炸物的路线图而受到赞扬。该代表团呼吁委员会提出建议，并支持裁军厅的工作。
12. 一个代表团欢迎裁军厅继续致力于处理化学和生物武器问题，并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合作。强调指出关于加强《禁止细菌(生物)和毒素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的工作组的重要性，以及有效和普遍履行《公约》的必要性。一个代表团反对在方案计划中提及关于《未来契约》的大会第 79/1 号决议，另一个代表团则认为该决议表明国际社会能够围绕共同目标(包括裁军)团结一致，并乐观地认为这将促进多边裁军取得进一步进展。

13. 一个代表团认为，裁军厅不应就裁军问题与民间社会进行互动，这种互动应得到会员国的授权。在性别平等问题上表达了类似观点。另一个代表团欢迎在裁军厅的活动、可交付成果和成果中提到性别平等主流化。

14. 关于次级方案 1(裁军和军备限制问题多边谈判和审议)，对第 4.16(b)段中使用“缔约会议”术语提出了关切，因这在裁军论坛上没有先例。该代表团强调这种术语是不可接受的，并强调必须遵守商定的措辞。

15. 各代表团表示支持裁军厅在裁军教育方面的工作，包括第 4.16(c)段提到的研究金方案。

16. 一个代表团强调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重要工作，该委员会是审议关键裁军问题的独特平台。关切地注意到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各方面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缺乏进展。

17. 关于次级方案 2(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对第 4.29(i)段的内容以及裁军厅支持禁化武组织努力确保追究使用化学武器的责任表示了关切。该代表团强调，此类行动不应超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任务范围，并强调确保对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追究责任是安全理事会的特权。进一步指出，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总干事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118(2013)号决议提交的月度报告未提及裁军厅提供的任何支助。

18. 要求澄清第 4.29(g)段中提到的与政府间组织的合作以及与民间社会的互动。

19. 一个代表团赞扬巴西与挪威共同发起核裁军核查问题科学和技术专家组，并在日内瓦举行了成功的讨论。

20. 着重指出了秘书长调查指称使用化学和生物武器机制的重要性，以及有效落实该机制的必要性。

21. 关于次级方案 3(常规武器)，各代表团支持常规弹药全周期管理全球框架，并要求提供关于轻小武器研究金方案的进一步信息，包括第 4.46 段提及的当前执行状况和未来计划。

22. 各代表团对非法贩运和滥用轻小武器表示关切。指出联合国审查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取得成功，会议通过了一份强有力的成果文件，突出表明国际社会继续致力于加强这一领域的努力。

23. 关于次级方案 4(信息和外联)，各代表团欢迎确保青年切实和包容地参与裁军和不扩散讨论并增强其权能的努力，并对裁军厅在此方面的举措表示赞赏。

结论和建议

24. 委员会建议大会全体会议或相关一个或数个主要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79/247 号决议，在大会第八十届会议题为“方案规划”的议程项目下审议 2026 年拟议方案预算方案 3(裁军)的方案计划。